

证券代码：600329

证券简称：中新药业

编号：临 2017-033 号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到期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第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5 亿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相关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8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时公告 2016-042 号）。

截至 2017 年 8 月 22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4 日